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管理和关联交易等事项行使了监督检查职能，公司监事会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的监督。现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且召开监事会情况如下：

届次	审议事项	召开时间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0.《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04-2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4-08-19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10-21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4-10-29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议案》	2024-12-30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监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4 年度依法运作进行监督，认为：公司监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内部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2024 年度内无重大诉讼事项发生。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认为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管理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及资金成本，

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更有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 2024 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生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股东的行为。

5、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经认真核查，认为：2024 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没有发生其它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其它法人或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情况，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6、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传递流程，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人员及时办理相关登记手续，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情况。

7、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现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公司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三、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2025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监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且有成效的工作。2025 年工作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强化日常监督，采取多种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管理活动及重大异常变化的情况；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不断优化、经营管理不断规范；按照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提出的新要求，推动公司对各项法人治理制度进行完善，实现公司整体稳定地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时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2、创新工作方式，积极有序开展其他各项监督工作。充分发挥企业内部监督力量的作用；加强与股东的联系，维护员工权益；在做好公司本部监督检查工作的基础上，加大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监督力度。

3、加强监事间的内部学习。加强调研和培训，推进自身建设，开展调查研究；跟踪监管部门的新要求，加强学习和培训，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

4、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适应上市公司的监管需要。积极主动与市证监局等监管部门进行联系和沟通，取得更多的支持和帮助；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